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6-01408**

采购项目编号：**440601-2026-01408**

项目名称：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采购人：佛山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大学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6-01408
采购项目编号：440601-2026-01408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674,28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3,674,28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家具	PP水盆1	57(个)	详见第二章	17,784.00	否
1-2	其他家具	PP水盆2	48(个)	详见第二章	14,976.00	否
1-3	其他家具	PP水盆3	9(个)	详见第二章	8,748.00	否
1-4	其他家具	成品陶瓷洗手盆	1(个)	详见第二章	789.00	否
1-5	水嘴	三联水龙头	123(个)	详见第二章	64,329.00	否
1-6	水嘴	实验室专用化验水龙头	1(个)	详见第二章	276.00	否
1-7	水嘴	pp小水杯及单口水龙头	88(套)	详见第二章	29,656.00	否
1-8	水嘴	不锈钢冲洗水龙头	3(个)	详见第二章	2,784.00	否
1-9	其他架类	滴水架	70(个)	详见第二章	42,210.00	否
1-10	其他家具	洗眼器	70(个)	详见第二章	42,490.00	否
1-11	其他家具	紧急冲淋洗眼器	4(个)	详见第二章	20,152.00	否

1-1 2	教学、实验用桌	讲台	8(张)	详见第二章	36,912.00	否
1-1 3	教学、实验椅凳	实验凳	870(张)	详见第二章	306,240.00	否
1-1 4	其他柜类	非挥发药品柜	6(个)	详见第二章	19,452.00	否
1-1 5	其他柜类	非挥发试剂柜	7(个)	详见第二章	22,694.00	否
1-1 6	其他柜类	器皿柜	9(个)	详见第二章	32,886.00	否
1-1 7	其他柜类	书包(搁置)柜	24(个)	详见第二章	72,792.00	否
1-1 8	其他柜类	通风柜	4(个)	详见第二章	77,184.00	否
1-1 9	其他柜类	气瓶柜	1(个)	详见第二章	3,741.00	否
1-2 0	其他家具	气瓶固定件	3(个)	详见第二章	687.00	否
1-2 1	更衣柜	更衣柜	1(个)	详见第二章	3,247.00	否
1-2 2	其他柜类	仪器柜	1(个)	详见第二章	3,205.00	否
1-2 3	其他柜类	智能试剂柜	1(个)	详见第二章	78,149.00	否
1-2 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	7(张)	详见第二章	81,984.00	否
1-2 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	1(张)	详见第二章	6,079.00	否
1-2 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	2(张)	详见第二章	8,904.00	否
1-2 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4	1(张)	详见第二章	17,422.00	否
1-2 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5	1(张)	详见第二章	8,596.00	否
1-2 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6	2(张)	详见第二章	42,588.00	否
1-3 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7	2(张)	详见第二章	24,778.00	否
1-3 1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8	5(张)	详见第二章	43,555.00	否

1-3 2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9	1(张)	详见第二章	4,743.0 0	否
1-3 3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0	1(张)	详见第二章	23,230. 00	否
1-3 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1	2(张)	详见第二章	29,232. 00	否
1-3 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2	1(张)	详见第二章	5,033.0 0	否
1-3 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3	1(张)	详见第二章	3,001.0 0	否
1-3 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4	1(张)	详见第二章	22,842. 00	否
1-3 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5	3(张)	详见第二章	58,074. 00	否
1-3 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6	1(张)	详见第二章	15,874. 00	否
1-4 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7	2(张)	详见第二章	11,614. 00	否
1-4 1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8	1(张)	详见第二章	5,905.0 0	否
1-4 2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9	1(张)	详见第二章	12,196. 00	否
1-4 3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0	2(张)	详见第二章	8,808.0 0	否
1-4 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1	3(张)	详见第二章	7,551.0 0	否
1-4 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2	1(张)	详见第二章	12,583. 00	否
1-4 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3	1(张)	详见第二章	10,066. 00	否
1-4 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4	4(张)	详见第二章	10,840. 00	否
1-4 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5	1(张)	详见第二章	8,324.0 0	否
1-4 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6	1(张)	详见第二章	6,292.0 0	否
1-5 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7	2(张)	详见第二章	17,422. 00	否
1-5 1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8	1(张)	详见第二章	16,067. 00	否

1-5 2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9	5(张)	详见第二章	46,460.00	否
1-5 3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0	1(张)	详见第二章	6,001.00	否
1-5 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1	2(张)	详见第二章	14,712.00	否
1-5 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2	1(张)	详见第二章	6,340.00	否
1-5 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3	1(张)	详见第二章	1,936.00	否
1-5 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4	1(张)	详见第二章	4,839.00	否
1-5 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5	1(张)	详见第二章	16,552.00	否
1-5 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6	1(张)	详见第二章	6,195.00	否
1-6 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7	1(张)	详见第二章	15,971.00	否
1-6 1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	4(张)	详见第二章	140,152.00	否
1-6 2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2	4(张)	详见第二章	83,628.00	否
1-6 3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3	4(张)	详见第二章	96,016.00	否
1-6 4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4	3(张)	详见第二章	52,266.00	否
1-6 5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5	7(张)	详见第二章	101,612.00	否
1-6 6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6	6(张)	详见第二章	78,978.00	否
1-6 7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7	3(张)	详见第二章	69,690.00	否
1-6 8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8	3(张)	详见第二章	104,532.00	否
1-6 9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9	2(张)	详见第二章	51,104.00	否
1-7 0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0	2(张)	详见第二章	52,266.00	否
1-7 1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1	12(张)	详见第二章	238,104.00	否

1-7 2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2	2(张)	详见第二章	25,166.00	否
1-7 3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3	3(张)	详见第二章	52,848.00	否
1-7 4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4	1(张)	详见第二章	21,100.00	否
1-7 5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1	1(个)	详见第二章	3,150.00	否
1-7 6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2	7(个)	详见第二章	26,460.00	否
1-7 7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3	6(个)	详见第二章	25,704.00	否
1-7 8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4	27(个)	详见第二章	40,824.00	否
1-7 9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5	1(个)	详见第二章	4,095.00	否
1-8 0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6	1(个)	详见第二章	6,867.00	否
1-8 1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1	2(张)	详见第二章	13,338.00	否
1-8 2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2	1(张)	详见第二章	2,894.00	否
1-8 3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3	1(张)	详见第二章	3,272.00	否
1-8 4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4	2(张)	详见第二章	17,870.00	否
1-8 5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5	1(张)	详见第二章	10,570.00	否
1-8 6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6	2(张)	详见第二章	8,306.00	否
1-8 7	教学、实验用桌	高温矮台	4(张)	详见第二章	12,504.00	否
1-8 8	教学、实验用桌	转角台	27(张)	详见第二章	78,408.00	否
1-8 9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边台1	2(张)	详见第二章	7,508.00	否
1-9 0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边台2	2(张)	详见第二章	11,384.00	否
1-9 1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边台3	1(张)	详见第二章	2,540.00	否

1-9 2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洗涤槽台	1(张)	详见第二章	17,037.00	否
1-9 3	教学、实验用桌	万级天平台	1(张)	详见第二章	2,532.00	否
1-9 4	教学、实验用桌	十万级天平台	1(张)	详见第二章	3,091.00	否
1-9 5	教学、实验用桌	周转台	1(张)	详见第二章	1,810.00	否
1-9 6	其他柜类	活动柜	2(张)	详见第二章	3,710.00	否
1-9 7	其他柜类	吊柜	48.5(个)	详见第二章	79,540.00	否
1-9 8	金属质架类	货架1	20(个)	详见第二章	51,420.00	否
1-9 9	金属质架类	货架2	4(个)	详见第二章	11,276.00	否
1-1 00	窗	传递窗	4(个)	详见第二章	12,564.00	否
1-1 01	空气净化设备	桌上型通风罩	18(个)	详见第二章	327,744.00	否
1-1 02	空气净化设备	万向排气罩	9(个)	详见第二章	16,236.00	否
1-1 03	电源插座和转换器	实验室线盒/插座	700(个)	详见第二章	63,700.00	否
1-1 04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1(套)	详见第二章	96,472.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采购人应在签订合同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发起交货通知）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②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

提供以下三种证明材料之一即可：①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须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并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且能反映审计结论；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要求：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一个月出具的资信证明。如资信证明不能体现基本开户账户的，应另附开户许可证（无开户许可证的，可提供由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公户账户主档）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进行承诺。②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1）中小企业评审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①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供应商须根据本项目采购类别选择对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②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http://www.gov.cn/zwgk/2011-07/04/content_1898747.htm）。③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按要求完整填写所有信息，填写说明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货物类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填写说明）”。④涉及多个采购标的且由不同制造商制造或者由不同供应商承建（承接）的，应当逐一填报每个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或者承建（承接）供应商信息。（2）监狱企业评审要求：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依据投标函承诺相关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大学招标采购中心官网（<https://www.fosu.edu.cn/gzc/>）、佛山大学招标采购中心微信公众号（https://mp.weixin.qq.com/mp/profile_ext?action=home&__biz=MzkzMTk0MzgZMA==）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大学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广云路**33**号佛山大学
联系方式： **0757-8553995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8**室
联系方式： **0769-233281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叶子昌、袁肖珍
电话： **0769-2332818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 **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二、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允许偏差范围±5mm】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一	实验室台柜					
1	PP水盆1	大号550 mm (长) *450 mm (宽) *310 mm(深)	57个	312.00	17784.00	
2	PP水盆2	中号440 mm (长)*340 mm (宽)*280 mm(深)	48个	312.00	14976.00	
3	PP水盆3	特大号800 mm (长)*460 m m(宽) *320 mm(深)	9个	972.00	8748.00	
4	成品陶瓷洗手盆	895 mm(长) *530(宽) mm *212 mm(深)	1个	789.00	789.00	
5	三联水龙头	三联（三个出水口）	123个	523.00	64329.00	
6	实验室专用化验 水龙头	单口	1个	276.00	276.00	
7	pp小水杯及单 口水龙头	259 mm(长) *139 mm (宽) *219 mm(深), 单口	88套	337.00	29656.00	
8	不锈钢冲洗水龙 头	单冷高压	3个	928.00	2784.00	
9	滴水架	550 mm（高）*440 mm（ 宽）*120 mm（厚）	70个	603.00	42210.00	
10	洗眼器	桌上型，单口 高度≥240 mm	70个	607.00	42490.00	
11	紧急冲淋洗眼器	落地式 高度≥2000 mm	4个	5038.00	20152.00	
12	讲台	定制2400 mm（长）*750 m m（宽）*850 mm（高）	8张	4614.00	36912.00	
13	实验凳	定制	870张	352.00	306240.00	

14	非挥发药品柜	定制900 mm（长）*450 m m（宽）*1800 mm（高）	6个	3242.00	19452.00	
15	非挥发试剂柜	定制900 mm（长）*450 m m（宽）*1800 mm（高）	7个	3242.00	22694.00	
16	器皿柜	定制900 mm（长）*450 m m（宽）*1800 mm（高）	9个	3654.00	32886.00	
17	书包(搁置)柜	定制900 mm（长）*300 m m（宽）*1800 mm（高）	24个	3033.00	72792.00	
18	通风柜	定制1500 mm（长）*850 m m（宽）*2350 mm（高）	4个	19296.00	77184.00	
19	气瓶柜	定制900 mm（长）*450 m m（宽）*1900 mm（高）	1个	3741.00	3741.00	
20	气瓶固定件	定制	3个	229.00	687.00	
21	更衣柜	定制900 mm（长）*450 m m（宽）*1800 mm（高）	1个	3247.00	3247.00	
22	仪器柜	定制900 mm（长）*450 m m（宽）*1800 mm（高）	1个	3205.00	3205.00	
23	△智能试剂柜	定制660 mm（长）*650 m m（宽）*960 mm（高）	1个	78149.00	78149.00	
24	边台1	定制605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7张	11712.00	81984.00	
25	边台2	定制3140 mm（长）*600 mm（宽）*850 mm（高）	1张	6079.00	6079.00	
26	边台3	定制23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4452.00	8904.00	
27	边台4	定制9000 mm（长）*600 mm（宽）*850 mm（高）	1张	17422.00	17422.00	
28	边台5	定制444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8596.00	8596.00	
29	边台6	定制110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21294.00	42588.00	
30	边台7	定制64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12389.00	24778.00	

31	边台8	定制45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5张	8711.00	43555.00	
32	边台9	定制245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4743.00	4743.00	
33	边台10	定制120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23230.00	23230.00	
34	边台11	定制7550 mm（长）*750 mm *850 mm（高）	2张	14616.00	29232.00	
35	边台12	定制26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5033.00	5033.00	
36	边台13	定制155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3001.00	3001.00	
37	边台14	定制118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22842.00	22842.00	
38	边台15	定制100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3张	19358.00	58074.00	
39	边台16	定制82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5874.00	15874.00	
40	边台17	定制30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5807.00	11614.00	
41	边台18	定制3050 mm *750 mm（宽）*850 mm（高）	1张	5905.00	5905.00	
42	边台19	定制63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2196.00	12196.00	
43	边台20	定制2275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4404.00	8808.00	
44	边台21	定制13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3张	2517.00	7551.00	
45	边台22	定制65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2583.00	12583.00	
46	边台23	定制52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0066.00	10066.00	

47	边台24	定制14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4张	2710.00	10840.00	
48	边台25	定制43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8324.00	8324.00	
49	边台26	定制325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6292.00	6292.00	
50	边台27	定制45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8711.00	17422.00	
51	边台28	定制83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6067.00	16067.00	
52	边台29	定制48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5张	9292.00	46460.00	
53	边台30	定制31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6001.00	6001.00	
54	边台31	定制38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2张	7356.00	14712.00	
55	边台32	定制3275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6340.00	6340.00	
56	边台33	定制925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936.00	1936.00	
57	边台34	定制25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4839.00	4839.00	
58	边台35	定制855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6552.00	16552.00	
59	边台36	定制320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6195.00	6195.00	
60	边台37	定制8250 mm（长）*750 mm（宽）*850 mm（高）	1张	15971.00	15971.00	
61	中央台1	定制905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4张	35038.00	140152.00	
62	中央台2	定制5400 mm（长）*1500 mm *850 mm（高）	4张	20907.00	83628.00	

63	中央台3	定制620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4张	24004.00	96016.00	
64	中央台4	定制450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3张	17422.00	52266.00	
65	中央台5	定制375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7张	14516.00	101612.00	
66	中央台6	定制340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6张	13163.00	78978.00	
67	中央台7	定制600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3张	23230.00	69690.00	
68	中央台8	定制900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3张	34844.00	104532.00	
69	中央台9	定制660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2张	25552.00	51104.00	
70	中央台10	定制675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2张	26133.00	52266.00	
71	中央台11	定制5125 mm（长）*1200 mm（宽）*850 mm（高）	12张	19842.00	238104.00	
72	中央台12	定制325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2张	12583.00	25166.00	
73	中央台13	定制4550 mm（长）*1200 mm（宽）*850 mm（高）	3张	17616.00	52848.00	
74	中央台14	定制5450 mm（长）*1500 mm（宽）*850 mm（高）	1张	21100.00	21100.00	
75	中央台试剂架1	定制2500 mm（长）*400 mm（宽）*1200 mm（高）	1个	3150.00	3150.00	
76	中央台试剂架2	定制3000 mm（长）*400 mm（宽）*800 mm（高）	7个	3780.00	26460.00	
77	中央台试剂架3	定制3400 mm（长）*400 mm（宽）*800 mm（高）	6个	4284.00	25704.00	
78	中央台试剂架4	定制1200 mm（长）*400 mm（宽）*1200 mm（高）	27个	1512.00	40824.00	

79	中央台试剂架5	定制3250 mm（长）*400 mm（宽）*1200 mm（高）	1个	4095.00	4095.00	
80	中央台试剂架6	定制5450 mm（长）*400 mm（宽）*1200 mm（高）	1个	6867.00	6867.00	
81	仪器台1	定制2650 mm（长）*800 mm（宽）*850 mm（高）	2张	6669.00	13338.00	
82	仪器台2	定制1150 mm（长）*800 mm（宽）*850 mm（高）	1张	2894.00	2894.00	
83	仪器台3	定制1300 mm（长）*800 mm（宽）*850 mm（高）	1张	3272.00	3272.00	
84	仪器台4	定制3550 mm（长）*800 mm（宽）*850 mm（高）	2张	8935.00	17870.00	
85	仪器台5	定制4200 mm（长）*800 mm（宽）*850 mm（高）	1张	10570.00	10570.00	
86	仪器台6	定制1650 mm（长）*800 mm（宽）*850 mm（高）	2张	4153.00	8306.00	
87	高温矮台	定制1500 mm（长）*750 mm *600 mm（高）	4张	3126.00	12504.00	
88	转角台	定制1000 mm（长）*1000 mm（宽）*850 mm（高）	27张	2904.00	78408.00	
89	不锈钢边台1	定制1350 mm（长）*600 mm（宽）*850 mm（高）	2张	3754.00	7508.00	
90	不锈钢边台2	定制2300 mm（长）*600 mm（宽）*850 mm（高）	2张	5692.00	11384.00	
91	不锈钢边台3	定制800 mm（长）*600 m m（宽）*850 mm（高）	1张	2540.00	2540.00	
92	不锈钢洗涤槽台	定制2800 mm（长）*850 mm（宽）*850 mm（高）	1张	17037.00	17037.00	
93	万级天平台	定制900 mm（长）*600 m m（宽）*850 mm（高）	1张	2532.00	2532.00	
94	十万级天平台	定制900 mm（长）*600 m m（宽）*850 mm（高）	1张	3091.00	3091.00	

95	周转台	定制900 mm（长）*600 m m（宽）*850 mm（高）	1张	1810.00	1810.00	
96	活动柜	定制606 mm（长）*600 m m（宽）*850 mm（高）	2张	1855.00	3710.00	
97	吊柜	定制1000 mm（长）*300 mm（宽）*600 mm（高）	48.5个	1640.00	79540.00	0.5个即规格为 ：定制500mm *300mm*600 mm
98	货架1	定制900 mm（长）*500 m m（宽）*1800 mm（高）	20个	2571.00	51420.00	
99	货架2	定制1200 mm（长）*500 mm（宽）*1800 mm（高 ）	4个	2819.00	11276.00	
100	传递窗	600 mm（长）*600 mm（ 宽）*600 mm（高）	4个	3141.00	12564.00	
101	桌上型通风罩	1500 mm（长）*1500 mm （宽）*1500 mm（高）	18个	18208.00	327744.00	
102	万向排气罩	3000 mm（长）*400 mm （宽）*800 mm（高）	9个	1804.00	16236.00	
103	实验室线盒/插 座	86型	700个	91.00	63700.00	
小 计（实验室台柜）					3577808.00	
二	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1	实验室污水处理 设备	综合型1000升/天	1套	96472.00	96472.00	
小 计（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96472.00	
合计（实验室台柜+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3674280.00	

备注：本清单所列规格型号为参考尺寸。考虑到现场环境的特殊性，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后，进行现场实地复尺，并结合采购人的具体使用需求进行优化调整。具体尺寸允许在合理范围内进行微调，所有尺寸微调均不得降低产品质量及技术参数标准，且调整方案须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投入生产。

附表一：实验室台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PP水盆（采购清单1-3）、 （1）实验室水槽/杯槽，需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 （2）材质：高密度PP材料，注塑成型。稳定性强，并具有弹性和韧性。 ▲（3）耐腐蚀、耐酸碱：20%硫酸铜、二氯乙酸、糠醛、50%氢氧化钾、60%铬酸、饱和乙二酸、二噁烷、环己酮、40%硫

化钠、35%过氧化氢、50%冰醋酸、二甲苯、70%甲酸、20%氯化锌等溶液，分别浸泡48h，表面不能有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水槽依据GB/T 1033.1-2008方法A标准，密度 $\geq 0.895\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抗菌性：检测 ≥ 4 种细菌，包括但不限于抗金黄色葡萄球菌率 $\geq 99.98\%$ ，抗大肠埃希氏菌率 $\geq 99.99\%$ ，抗肺炎克雷伯菌率 $\geq 99.97\%$ ，抗铜绿假单胞菌率 $\geq 99.97\%$ 。

2、成品陶瓷洗手盆（采购清单4）

需选用成品陶瓷立柱，搭配陶瓷水盆。

3、三联水龙头（采购清单5）、实验室专用化验水龙头（采购清单6）、

（1）需在水龙头进水口装配塑料过滤网，辅以底部安全紧固结构；可选配肘动把手。

（2）耐腐蚀：按GB/T10125-2021标准检测，产品表面进行24小时乙酸盐雾试验，检测结果为10级。

（3）耐冲击性：按GB/T 1732-2020标准检测，要求冲击高度50cm,无裂纹、皱纹及剥落现象。

（4）涂镀层附着强度试验达到1级，附着力依据GB/T 9286-2021标准检测，结果值要求达到0级。

（5）力学性能：依据GB/T 2040-2017检测结果为：抗拉强度 ≥ 294 ，伸长率 ≤ 25 。

▲（6）依据GB/T 18582-2020有害物质限量检测：甲醛、乙醛、丙烯醛、苯、甲苯、二甲苯、苯乙烯、TVOC(C6-C16)，检测结果：DN未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耐湿热性能：依据GB/T1740-2007标准检测。耐湿热性能:温度达到 $(35\pm 2)^{\circ}\text{C}$ ，1h后开始加湿，使相对湿度达到 $(98\pm 2)\%$ ，保持160h，再置于室温恢复2h，样品经测试应无变化。

（8）耐高低温性能： $(150\pm 2)^{\circ}\text{C}$ 试验箱内存储24h后，再置于室温恢复2h；接着将其置于 $(-40\pm 3)^{\circ}\text{C}$ 试验箱内存储130h后，再置于室温恢复2h，经上述实验后样品应无变化。

4、pp小水杯及单口水龙头（采购清单7）

①pp小水杯

（1）实验室水槽/杯槽，需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

（2）材质：高密度PP材料，注塑成型。稳定性强，并具有弹性和韧性。

▲（3）耐腐蚀、耐酸碱：20%硫酸铜、二氯乙酸、糠醛、50%氢氧化钾、60%铬酸、饱和乙二酸、二噁烷、环己酮、40%硫化钠、35%过氧化氢、50%冰醋酸、二甲苯、70%甲酸、20%氯化锌等溶液，分别浸泡48h，表面不能有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水槽依据GB/T 1033.1-2008方法A标准，密度 $\geq 0.895\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抗菌性：检测 ≥ 4 种细菌，包括但不限于抗金黄色葡萄球菌率 $\geq 99.98\%$ ，抗大肠埃希氏菌率 $\geq 99.99\%$ ，抗肺炎克雷伯菌率 $\geq 99.97\%$ ，抗铜绿假单胞菌率 $\geq 99.97\%$ 。

②单口水龙头

（1）需在水龙头进水口装配塑料过滤网，辅以底部安全紧固结构；可选配肘动把手。

（2）耐腐蚀：按GB/T10125-2021标准检测，产品表面进行24小时乙酸盐雾试验，检测结果为10级。

（3）耐冲击性：按GB/T 1732-2020标准检测，要求冲击高度50cm,无裂纹、皱纹及剥落现象。

（4）涂镀层附着强度试验达到1级，附着力依据GB/T 9286-2021标准检测，结果值要求达到0级。

（5）力学性能：依据GB/T 2040-2017检测结果为：抗拉强度 ≥ 294 ，伸长率 ≤ 25 。

▲（6）依据GB/T 18582-2020有害物质限量检测：甲醛、乙醛、丙烯醛、苯、甲苯、二甲苯、苯乙烯、TVOC(C6-C16)，检测结果：DN未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耐湿热性能：依据GB/T1740-2007标准检测。耐湿热性能:温度达到 $(35\pm 2)^{\circ}\text{C}$ ，1h后开始加湿，使相对湿度达

到(98±2)%, 保持160h, 再置于室温恢复2h, 样品经测试应无变化。

(8) 耐高低温性能: (150±2) °C试验箱内存储24h后, 再置于室温恢复2h; 接着将其置于(-40±3) °C试验箱内存储130h后, 再置于室温恢复2h, 经上述实验后样品应无变化。

5、不锈钢冲洗水龙头(采购清单8)

采用304不锈钢材质, 支持手动模式, 安全, 无铅, 无腐蚀和渗出物, 无异味或混浊问题, 且不会对水质造成二次污染, 保持水质纯净卫生。

6、滴水架(采购清单9)

(1) 规格尺寸: 约550mm(高)*440mm(宽)*120mm(厚)。

(2) 材料种类: 高密度PP材质, 可拆卸PP滴水棒, 配有导液软管。

(3) 化学物质检测: 依据GB/T 22048-2022检测要求: 检测邻苯6项、可溶性重金属4项, 多环芳烃16项, 检测结果要求ND未检出。

▲(4) 抗菌性: 依据GB/T 31402-2023检测要求: 检测≥12种细菌,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埃希氏菌、肺炎克雷伯氏菌、铜绿假单胞菌、恶臭假单胞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链球菌、沙门氏菌、表皮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率、绿脓杆菌率、乳酸杆菌率、鲍曼不动杆菌、粪肠球菌、产气肠杆菌的抗菌率均应≥99.99%。(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化学有害物: 依据GB/T 32487-2016检测, 要求: 邻苯二甲酸酯类包括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丁酯苄酯(BB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 均≤0.1%。多环芳烃: 苯并[a]芘≤1.0mg/kg, 16种多环芳烃(PAH)总量≤10mg/kg。(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洗眼器(采购清单10)

(1) 单口桌上型, 主体材质为加厚铜质。

(2) 洗眼器流量: 洗眼开关能在1秒内开启, 标准水压下, 15分钟内洗眼喷头流量可达到22.6升/分钟。阀门一经打开可保持开启状态, 除使用者有意关闭。

▲(3) 光老化性: 依据GB/T 16422.3-2022标准测试, 在光照8h, 冷凝4h, 紫外辐射暴露168h情况下, 外观应无明显变化, 结果≤0.20。(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抗菌性: 依据GB/T 31402-2023标准检测: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99.98%, 大肠埃希氏菌抗菌率≥99.99%, 肺炎克雷伯菌、铜绿假单胞菌、宋氏志贺氏菌、恶臭假单胞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链球菌的抗菌率均≥99.97%,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率≥99.93%, 白色念珠菌抗菌率≥99.92%, 绿脓杆菌抗菌率≥99.96%, 乳酸杆菌抗菌率≥99.91%, 抗细菌等级达I级。(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紧急冲淋洗眼器(采购清单11)

(1) 材质: 304不锈钢材质, 壁厚≥2mm, 管道直径≥32mm, 洗眼盆直径≥300mm, 冲淋拉手/拉杆为ABS一体成型, 拉杆为Ø13mm不锈钢管成型加工, 配备喷淋系统和洗眼系统。

(2) 喷淋系统要求: 正常水压下, 在距离地面≥2000mm处, 喷淋水直径≥20英寸, 喷淋流量≥75.7 L/min。

(3) 洗眼系统要求: 配备过滤装置, 洗眼弯头出水在同一个平面, 在洗眼盆中间上方位置交汇, 洗眼流量≥11.4 L/min;。

(4) 洗眼器正常水压要求: 0.3MPa-0.6MPa, 密封压力: ≥0.8Mpa, 洗眼器管件密封部件承压≥1MPa, 且不能有泄漏。洗眼器进水口尺寸≥DN25; 洗眼系统排水口尺寸≥DN25; 排水盘排水口尺寸≥DN40;

▲(5) 抗菌性: 依据GB/T 42675-2023抗菌不锈钢焊接钢管及管件检测, 要求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99.98%, 大肠埃希氏菌抗菌率≥99.99%, 肺炎克雷伯菌、铜绿假单胞菌、恶臭假单胞菌、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链球菌、沙门氏菌抗菌率均≥99.97%,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率≥99.93%, 白色念珠菌抗菌率≥99.92%, 绿脓杆菌抗菌率≥99.96%, 乳酸杆菌抗菌率≥99.91%, 抗细菌等级达I级。(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抗菌性能检测：依据GB/T 31402-2023标准，大肠杆菌抗菌R值 ≥ 5.0 。

▲（7）依据GB/T 18582-2020标准进行有害物质限量检测，其中可溶性铅、镉、铬、汞均不能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讲台（采购清单12）

（1）采用全钢落地结构，讲台需设有储物柜，中间为演示台，需预留电源主控系统、多媒体设备（主机、显示器、中控、功放交换机）的位置。

（2）钢制柜体：采用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制作，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厚度 $\geq 75\mu\text{m}$ 。

（3）门板：采用钢制门板双层构造，内部需填充消音材料。

（4）拉手：采用一体成型拉手，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5）铰链：采用DTC缓冲铰链。

（6）导轨：采用DTC三节静音导轨。

（7）柜体地脚：采用PVC可调小地脚。

（8）台面： $\geq 12.7\text{mm}$ 厚实验室专用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实芯理化板，经过高温高压制作而成，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a）耐腐蚀性能，按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包括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四氢呋喃、丁酮、对甲酚、无水甲醇、77%硫酸无水乙酸等不少于80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b）台面应经高温高压制作而成，依据GB/T17657-2022 检测结果应无剥离、无分层。

▲（c）依据GB/T17657-2022标准检测，静曲强度 ≥ 140 ；弹性模量 $\geq 13500\text{Mpa}$ ；耐光色牢度 ≥ 5 级；尺寸稳定性纵向 $\geq 0.05\%$ 、横向 $\geq 0.49\%$ ，表面耐污染 ≥ 5 级无明显变化；耐磨性 $\geq 2300\text{r}$ 。

（d）抗菌性能：大肠杆菌抗菌活性值 ≥ 2.6 ，抗菌率均 $\geq 99.5\%$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2.0 ，抗菌率均 $\geq 99\%$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3.1 ，抗菌率均 $\geq 99.9\%$ ；宋氏志贺氏菌抗菌活性值 ≥ 2.5 ，抗菌率均 $\geq 99.5\%$ 。

▲（e）依据GB/T17657-2022检测，握钉力应 $\geq 3.44\text{KN}$ ，台面密度 $\geq 1.484\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 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f）有害物释放：TVOC、苯酚、甲苯、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丙二醇单甲醚等有害物质在室内空气浓度中均不得检出。

▲（g）依据GB/T 39600-2021 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 $\leq 0.025\text{mg/m}^3$ ，达到Enf级。60°C条件下，4%乙酸、95%乙醇处理6小时，三聚氰胺迁移量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h）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燃烧性能符合GB20286-2006标准中B1（C-s1,d0,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60s内烟尖高度 $\leq 50\text{mm}$ ；烟气毒性等级达到ZA3级。

（i）落实国家减碳减排号召，产品需完成碳足迹相关认证。

10、实验凳（采购清单13）

（1）凳面材质：采用PU材料一体发泡成型，部件应结合牢固、平服，不应有脱落、起皱、松弛等缺陷。自粘皮部件外观应平整，光滑无凹坑，厚度均匀，质感致密，分模缝隙不影响外观。

（2）凳面尺寸：直径 $\geq 320\text{mm}$ ，厚度 $\geq 40\text{mm}$ 。

（3）升降高度：采用160#气杆，可调节高度48cm-60cm；气弹簧锁定在任意位置，经72h常温储存后，活塞杆不应产生位移。

（4）承重脚：采用电镀圈脚，搭配万向轮子。

11、非挥发药品柜（采购清单14）

（1）结构：采用全钢结构，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制造，表面需经磷化、酸洗、环氧树脂粉末烤漆处理。

- (2) 柜门：柜体分两层，上层对开玻璃门，柜门玻璃： $\geq 5\text{mm}$ 钢化玻璃。下层对开实掩钢制门，门板为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冲折焊接制作，表面需酸洗、磷化再经环氧树脂粉末喷涂。要求结构稳定，不变形。门面板内侧设防缓冲减震装置。
- (3) 隔板：上层两个钢制活动隔板，下层一个钢制活动隔板。隔板材质、颜色与柜体相同，承重 $\geq 40\text{kg}$ 。隔板由四个钢质层板扣支撑，每 20mm 设置调节孔点。
- (4) 拉手：采用一字型拉手或外露式D型304不锈钢把手。
- (5) 铰链/合页： $\geq 2.0\text{mm}$ 厚304不锈钢制作，防腐蚀，无噪音，强度高，不断折，柜门开启角度可达 180° 。

12、非挥发试剂柜（采购清单15）

- (1) 结构：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制造，全钢结构，表面需经磷化、酸洗、环氧树脂粉末烤漆处理。
- (2) 柜门：柜体分两层，上层对开玻璃门，柜门玻璃： $\geq 5\text{mm}$ 钢化玻璃。下层对开实掩钢制门，门板为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冲折焊接制作，表面需酸洗、磷化再经环氧树脂粉末喷涂。要求结构稳定，不变形。门面板内侧设防缓冲减震装置。
- (3) 隔板：上层两个钢制活动隔板，下层一个钢制活动隔板。隔板材质、颜色与柜体相同，承重 $\geq 40\text{kg}$ 。隔板由四个钢质层板扣支撑，每 20mm 设置调节孔点。
- (4) 拉手：采用一字型拉手或外露式D型304不锈钢把手。
- (5) 铰链/合页： $\geq 2.0\text{mm}$ 厚304不锈钢制作，防腐蚀，无噪音，强度高，不断折，柜门开启角度可达 180° 。

13、器皿柜（采购清单16）

- (1) 结构要求：采用全钢结构，嵌玻璃对开门。
- (2) 柜体：柜体基材采用 $\geq 1.0\text{mm}$ 厚度电解镀锌钢板，内外两面电镀锌厚度 $\geq 2.8\mu\text{m}$ ，表面均经静电及磷化处理，环氧树脂喷涂厚度 $\geq 75\mu\text{m}$ ；门板内部配有防碰撞消声材料，柜体侧面和背面为整钢折弯而成，有效存储容量深度 $\geq 500\text{mm}$ 。
- (3) 柜门玻璃：采用厚度 $\geq 5\text{mm}$ 钢化玻璃。
- (4) 铰链：开启角度 $\geq 105^\circ$ ，材质采用304不锈钢，配有缓冲设计，每扇门采用3~4个铰链。
- (5) 隔板：采用不锈钢冲孔隔板，颜色与柜体同色；厚度 $\geq 1.0\text{mm}$ ，承重 $\geq 40\text{kg}$ ，每 20mm 可上下调节高度。
- (6) 门板把手：采用外露式D型304不锈钢把手。

14、书包(搁置)柜（采购清单17）

- (1) 采用全钢结构，无门，柜体均分九宫格固定层板。
- (2) 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制造，表面需经磷化、酸洗、环氧树脂粉末烤漆处理。

15、通风柜（采购清单18）

- (1) 采用全钢结构，窄边弧形前立柱。
- (2) 依据GB/T5237.4-2017《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4部分：喷粉型材》检测：维氏硬度、韦氏硬度、抗拉强度、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等4项力学性能检测结果均得合格；铝合金中含镁（ $\text{Mg} \leq 0.49\%$ ）、硅（ $\text{Si} \leq 0.41\%$ ）、铁（ $\text{Fe} \leq 0.08\%$ ）、锰（ $\text{Mn} \leq 0.01\%$ ）等4项金属的含量均符合标准要求；型材膜层压痕硬度 ≥ 100 ，耐磨性 $\geq 0.8\text{L}/\mu\text{m}$ ，膜层的干附着性、湿附着性、沸水附着性均达到0级，耐盐酸性和耐砂浆性检测结果均合格。（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安全性能依据GB/T 24820-2024或GB/T 3325-2024标准进行检测：①甲醛释放量 $\leq 0.02\text{mg}/\text{m}^3$ ；②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应符合以下标准：苯、甲苯、二甲苯、TVOC中，至少3项不得检出；③可迁移有害元素应符合以下标准：铅、镉、铬、汞、锑、硒、砷、钡中，至少7项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台面：台面采用 $\geq 25\text{mm}$ 厚一体成形碟型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的陶瓷板台面。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 (a) 耐污染性能：依照GB/T 17657-2022标准，至少对含有98%硫酸、28%氨水、65%硝酸、王水、冰醋酸99%等170种以上化学试剂等测试表面无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b) 长期光照下的颜色稳定性: 依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测台面光色牢度, 结果应大于灰度样卡4级。
- ▲ (c) 不燃性: 依照GB/T5464-2010和GB/T14402-2007标准进行不燃性检测, 燃烧热值 ≤ 0 , 持续燃烧时间为0, 陶瓷台面燃烧性能为A1级。(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d) 破坏强度: 依照GB/T 3810.4-2016标准进行破坏强度检测, 样品值 ≥ 6 个, 平均破坏强度值 $\geq 16100\text{N}$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e) 哑光色泽: 要求台面表面为哑光色泽, 台面光泽度在16-30之间。
- (f) 抗菌性: 对大肠埃希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和肺炎克雷伯氏菌的抗菌率均 $\geq 99.3\%$ 。
- 16、气瓶柜 (采购清单19)**
- (1) 柜体: 约900mm (长) *450mm (宽) *1900mm (高), 采用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制作, 需经酸洗、磷化处理, 表面环氧树脂静电喷涂。
- (2) 门板: 采用可脱卸式铰链, 正面配有透明视窗。
- (3) 视窗: 采用钢化夹丝玻璃。
- (4) 管线孔: 柜体侧面需设有管线孔, 直径 $\geq 30\text{mm}$ 。
- (6) 活动式固定装置: 可适应高度、直径不同气瓶的储存, 并采用固定式304不锈钢链条式固定。
- (7) 踏板: 柜体底部配有可调节不锈钢印花踏板。
- (8) 拉手: 采用304不锈钢把手。
- (9) 报警器装置: 采用专用气体探测报警器, 可根据气瓶储存情况选配专用气体探测报警装置。
- (10) 自动排风系统: 柜内报警器报警的同时, 顶部风机会自动工作, 将气体通过排风管排出室外, 保证工作区域的人身安全。
- ▲ (11) 产品需符合GB/T 3836.1-2021《爆炸性环境 第1部分: 设备通用要求》、GB/T3836.2-2021《爆炸性环境 第2部分: 由隔爆外壳“d”保护的的设备》、GB/T3836.3-2021《爆炸性环境 第3部分: 由增安型“e”保护的的设备》检测。(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气瓶固定件 (采购清单20)**
- 采用定制模式, 材质要求钢制。
- 18、更衣柜 (采购清单21)**
- (1) 结构: 采用全钢结构, 柜体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制造, 表面需经磷化、酸洗、环氧树脂粉末烤漆处理。
- (2) 柜门: 门板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冲折焊接制作, 表面需酸洗、磷化, 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结构稳定, 不变形, 门面板内侧设防缓冲减震装置。
- (3) 配置: 内配304#金衣通。
- (4) 拉手: 采用一字型拉手。
- (5) 合页: 采用 $\geq 2.0\text{mm}$ 厚304不锈钢合页, 防腐蚀, 无噪音, 强度高, 不断, 柜门开启角度可达180度。
- 19、仪器柜 (采购清单22)**
- (1) 采用全钢结构, 规格约900mm (长) *450mm (宽) *1800mm (高), 配有双锁。
- (2) 柜体: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 经酸洗、磷化后, 双面环氧树脂喷涂。
- (3) 柜门: 上下两层双开门, 上层门为钢制门内嵌 $\geq 4\text{mm}$ 钢化玻璃, 下层门为双开钢制门, 不锈钢U型拉手。
- (4) 隔板: 四层钢制隔板, 支持上下高度调节, 层配底部加强筋固定。
- 20、智能试剂柜 (采购清单23)**
- ▲ (1) 尺寸: 约660mm (长) *650mm (宽) *960mm (高), 容量: ≥ 3 层存储单元, 每单元存储500 ml规格试剂 ≥ 25 瓶, 总计 ≥ 75 瓶;(须提供产品外观照片和产品介绍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身份识别: 支持人脸识别, 使用宽动态摄像头, 近红外补光灯, 分辨率 $\geq 1920*1080$ 自动曝光, 自动亮度对比度调整。
- ▲ (3) 控制终端: ≥ 7 英寸多点触控屏, 分辨率 $\geq 1920*1080$, 触控屏中心高度 $\leq 560\text{mm}$ 。 $\geq 4\text{G}$ 内存, $\geq 64\text{G}$ 硬盘容量; 预装

≥2个USB接口。（须提供产品外观照片和产品介绍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摄像头：≥1080P，支持红外，黑暗环境下自动开启；支持3D数字降噪；星光级夜视能力，弱光成像灵敏，满足夜间监控需求。

（5）音频：支持智能语音播报，语音操作提醒。

（6）温湿度监测：系统具备温湿度实时监测功能、实时传输、声光报警功能，温度范围：0~100℃；湿度范围：0~99%RH。

（7）网络：配有标准网口RJ45网线接口，支持无线wifi，支持多台柜体组网连接。

（8）双人双锁：符合《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154号）对于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双人双锁要求，锁具具有开锁记录查询功能。

▲（9）柜体：采用双层结构，柜体外壳冷轧钢板，内箱为耐腐蚀PP材质。柜体钢板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产品依照GB/T 10125-2021进行中性盐雾试验，依照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检测，报告结果防盐雾腐蚀保护等级≥10级，外观评价≥A级。（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整柜盐雾试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扫码识别：固定扫码器灵敏，支持一维码、二维码、屏幕码等。

▲（11）托盘：①防渗漏托盘配备漏液收集功能，具有可收集≥1000ml漏液的功能。（须提供箱体内存放试剂的实物照片并加盖投标人盖章）②PP板材须为耐腐蚀阻燃PP板材阻燃级别达到V-0等级，依据GB/T 24282-2021进行二甲苯可溶物含量检测，检测结果须为未检出，依据GB/T 38286-2019进行过氧化值的测定，检测结果须为未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志的PP板材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系统模块：具有集成设备管理模块、人员权限模块、数据统计模块、异常预警设置、环境监控模块、系统设置模块、标签数据模块、基础数据模块、数据接口模块、系统安全防护模块、盘点模块等。

（13）系统操作：可在柜体屏幕同一界面直接进行领用、归还、入库、查询、报表数据、预警管理、视频监控、角色管理、流转记录等操作,可分类筛选并导出所需数据，生成EXCEL表格，可视化数据模型。

▲（14）运行系统：支持Android 7.0及以上版本；支持账号密码登录模式；一键领用、扫码识别、扫描归还、自动记录试剂流转信息、试剂出/入库自动记录；标识位置；更新储量、计算库存、数据自动筛选、分类和统计，可视化呈现；人员权限分类设置、可设置系统管理员、增加或停用人员、符合分级管理权限；支持数据在线导出。（须提供各模块软件界面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选配模块：采用试剂管理系统中控平台。

（16）试剂管理：支持新增、修改化学品分类数据功能。

（17）电子台账：自动生成台账信息，包括时间、操作人员、动作、试剂名称等，支持条件检索，支持分类导出，自动后台备份。

（18）权限分配：支持分用户、分角色管理，实验员与管理员两种角色划分。

（19）预警管理：支持多重故障报警，具有蜂鸣报警和灯光闪烁两种报警方式，可实现超温报警、故障报警、断电报警、异常开关门报警、温度高报警。

（20）禁忌配伍：系统可对七十多种常用及高危化学品进行禁忌配伍设置，在存放过程中进行智能提醒预警，如有禁忌存放自动中断存放流程，提示分开存储。

（21）开发接口：需提供标准的二次开发接口，可与LIMS系统进行无缝对接；基于java平台开发，系统采用C/S和B/S两种架构设计，既可以单柜运行，同时也可以支持多柜进行网络化统一管理。

（22）需具有智能信息化试剂柜管理系统，具备数据服务监控功能。

▲（23）产品符合防爆标志为Ex db ib mb IIB T4 Gb的要求。（须提供防爆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边台（采购清单24-60）

（1）钢架：采用C型≥40mm*60mm*1.5mm承重钢架，经酸洗、磷化处理后喷涂环氧树脂粉末高温烘烤固化，表面需附着力

高，硬度、耐腐蚀性极强。

(2) 门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3) 柜身：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

(4) 抽屉：抽屉面板材质同门板，其它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5) 拉手：采用铝合金一字型拉手，表面需经化学处理，耐腐蚀。

(6) 滑轨：采用静音三节滑轨，耐腐蚀，承重性能好，在 $\geq 90\text{mm}$ 范围内一触抽屉即可自动回流，耐久性检测合格。

(7) 铰链：采用自闭式合金铰链，柜门开启（ $105^\circ/175^\circ$ ）内，自动回弹无声关闭，耐腐蚀，。

(8) 可调脚：采用尼龙压铸不锈钢螺杆，防潮，防锈，防滑，抑菌，耐腐蚀，高度调整范围 $30\text{mm}-50\text{mm}$ 。

(9) 台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验室专用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实芯理化板。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a) 耐腐蚀性能，按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包括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四氢呋喃、丁酮、对甲酚、无水甲醇、77%硫酸无水乙酸等不少于80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b) 台面应经高温高压制作而成，依据GB/T17657-2022 检测结果应无剥离、无分层。

▲(c) 依据GB/T17657-2022标准检测，静曲强度应 ≥ 140 ；弹性模量 $\geq 13500\text{Mpa}$ ；耐光色牢度 ≥ 5 级；尺寸稳定性纵向 $\geq 0.05\%$ 、横向 $\geq 0.49\%$ ，表面耐污染 ≥ 5 级无明显变化；耐磨性 $\geq 2300\text{r}$ 。

(d) 抗菌性能：大肠杆菌抗菌活性值 ≥ 2.6 ，抗菌率均 $\geq 99.5\%$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2.0 ，抗菌率均 $\geq 99\%$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3.1 ，抗菌率均 $\geq 99.9\%$ ；宋氏志贺氏菌抗菌活性值 ≥ 2.5 ，抗菌率均 $\geq 99.5\%$ 。

▲(e) 依据GB/T17657-2022检测，握钉力应 $\geq 3.44\text{KN}$ ，台面密度 $\geq 1.484\text{g}/\text{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f) 有害物释放：TVOC、苯酚、甲苯、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丙二醇单甲醚等有害物质在室内空气浓度中均不得检出。

▲(g) 依据GB/T 39600-2021 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 $\leq 0.025\text{mg}/\text{m}^3$ ，达到Enf级。60℃条件下，4%乙酸、95%乙醇处理6小时，三聚氰胺迁移量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h) 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燃烧性能符合GB20286-2006标准中B1（C-s1,d0,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60s内烟尖高度 $\leq 50\text{mm}$ ；烟气毒性等级达到ZA3级。

(i) 落实国家减碳减排号召，产品需完成碳足迹相关认证。

22、中央台（采购清单61-74）

(1) 钢架：采用C型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5\text{mm}$ 承重钢架，经酸洗、磷化处理后喷涂环氧树脂粉末高温烘烤固化，表面需附着力高、硬度高、耐腐蚀性极强。

(2) 门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3) 柜身：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

(4) 抽屉：抽屉面板要求同门板，其它采用 $\geq 12\text{mm}$ 厚同材质面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5) 拉手：采用铝合金一字型拉手，表面需经化学处理，耐腐蚀。
(6) 滑轨：采用静音三节滑轨，耐腐蚀，承重性能好，在 $\geq 90\text{mm}$ 范围内一触抽屉即可自动回流，耐久性检测合格。

(7) 铰链：采用自闭式合金铰链，在 $105^\circ/175^\circ$ 内，可自动回弹无声关闭，耐腐蚀，承重能力及耐久性检测合格。

(8) 可调脚：采用尼龙压铸不锈钢螺杆，防潮，防锈，防滑，抑菌，耐腐蚀，调整高度 $30\text{mm}-50\text{mm}$ 。

(9) 台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验室专用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实芯理化板制作。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a) 耐腐蚀性能，按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包括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

、四氢呋喃、丁酮、对甲酚、无水甲醇、77%硫酸无水乙酸等不少于80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b）台面应经高温高压制作而成，依据GB/T17657-2022 检测结果应无剥离、无分层。

▲（c）依据GB/T17657-2022标准检测，静曲强度应 ≥ 140 ；弹性模量 $\geq 13500\text{Mpa}$ ；耐光色牢度 ≥ 5 级；尺寸稳定性纵向 $\geq 0.05\%$ 、横向 $\geq 0.49\%$ ，表面耐污染 ≥ 5 级无明显变化；耐磨性 $\geq 2300\text{r}$ 。

（d）抗菌性能：大肠杆菌抗菌活性值 ≥ 2.6 ，抗菌率均 $\geq 99.5\%$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2.0 ，抗菌率均 $\geq 99\%$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3.1 ，抗菌率均 $\geq 99.9\%$ ；宋氏志贺氏菌抗菌活性值 ≥ 2.5 ，抗菌率均 $\geq 99.5\%$ 。

▲（e）依据GB/T17657-2022检测，握钉力应 $\geq 3.44\text{KN}$ ，台面密度 $\geq 1.484\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 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f）有害物释放：TVOC、苯酚、甲苯、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丙二醇单甲醚等有害物质在室内空气浓度中均不得检出。

▲（g）依据GB/T 39600-2021 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 $\leq 0.025\text{mg/m}^3$ ，达到Enf级。60°C条件下，4%乙酸、95%乙醇处理6小时，三聚氰胺迁移量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h）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燃烧性能符合GB20286-2006标准中B1（C-s1,d0,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60s内烟尖高度 $\leq 50\text{mm}$ ；烟气毒性等级达到ZA3级。

（i）落实国家减碳减排号召，产品需完成碳足迹相关认证。

23、中央台试剂架（采购清单75-80）

（1）试剂架立柱采用 $\geq 40\text{mm} \times 90\text{mm} \times 1.5\text{mm}$ 厚的铝合金制作，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度可任意调节。

（2）试剂架层板采用 $\geq 12\text{mm}$ 厚钢化玻璃，四周精磨边处理，光滑，不伤手；玻璃托板采用钢板折弯挂钩，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可根据舒适要求自由调整高度。

（3）护栏采用 $\geq \Phi 12\text{mm}$ 铝合金制作。

24、仪器台（采购清单81-86）

（1）钢架：采用C型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5\text{mm}$ 承重钢架，承重性能强，经酸洗、磷化处理后喷涂环氧树脂粉末高温烘烤固化，表面需附着力高、硬度耐腐蚀性极强。

（2）门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3）柜身：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结构稳固，承重性能好且易于拆迁。

（4）抽屉：抽屉面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同门板），其它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5）拉手：采用铝合金一字型拉手，表面需经化学处理，耐腐蚀。

（6）滑轨：采用静音三节滑轨，耐腐蚀，承重性能好，抽拉自如且无噪音，在 $\geq 90\text{mm}$ 范围内一触抽屉即可自动回流，耐久性检测合格。

（7）铰链：采用自闭式合金铰链，柜门开启（105°/175°）内，自动回弹无声关闭，耐腐蚀，使用寿命长，承重能力及耐久性检测合格。

（8）可调脚：采用专用地脚尼龙压铸不锈钢螺杆，承重，防潮，防锈，防滑，抑菌，耐腐蚀，可根据室内地坪适当调整柜体30mm-50mm的高度。

（9）台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验室专用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实芯理化板制作。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a）耐腐蚀性能，按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包括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四氢呋喃、丁酮、对甲酚、无水甲醇、77%硫酸无水乙酸等不少于80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b) 台面应经高温高压制作而成，依据GB/T17657-2022 检测结果应无剥离、无分层。

▲(c) 依据GB/T17657-2022标准检测，静曲强度应 ≥ 140 ；弹性模量 $\geq 13500\text{Mpa}$ ；耐光色牢度 ≥ 5 级；尺寸稳定性纵向 $\geq 0.05\%$ 、横向 $\geq 0.49\%$ ，表面耐污染 ≥ 5 级无明显变化；耐磨性 $\geq 2300\text{r}$ 。

(d) 抗菌性能：大肠杆菌抗菌活性值 ≥ 2.6 ，抗菌率均 $\geq 99.5\%$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2.0 ，抗菌率均 $\geq 99\%$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3.1 ，抗菌率均 $\geq 99.9\%$ ；宋氏志贺氏菌抗菌活性值 ≥ 2.5 ，抗菌率均 $\geq 99.5\%$ 。

▲(e) 依据GB/T17657-2022检测，握钉力应 $\geq 3.44\text{KN}$ ，台面密度 $\geq 1.484\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 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f) 有害物质释放：TVOC、苯酚、甲苯、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丙二醇单甲醚等有害物质在室内空气浓度中均不得检出。

▲(g) 依据GB/T 39600-2021 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 $\leq 0.025\text{mg/m}^3$ ，达到Enf级。60°C条件下，4%乙酸、95%乙醇处理6小时，三聚氰胺迁移量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h) 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燃烧性能符合GB20286-2006标准中B1（C-sI,d0,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60s内烟尖高度 $\leq 50\text{mm}$ ；烟气毒性等级达到ZA3级。

(i) 落实国家减碳减排号召，产品需完成碳足迹相关认证。

25、高温矮台（采购清单87）

(1) 采用全钢落地结构；

(2) 台面：采用 $\geq 20\text{mm}$ 黑色大理石台面。

(3) 框架：采用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5\text{mm}$ 矩形方管，经酸洗、磷化等处理后表面采用环氧树脂粉末喷涂耐酸碱抗腐蚀，配合定制化专用双连接件配套六角螺栓现场组装（非自攻螺丝）。

(4) 线槽：采用梯形结构，主体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板制成。

26、转角台（采购清单88）

(1) 钢架：采用C型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5\text{mm}$ 承重钢架，承重性能强，经酸洗、磷化处理后喷涂环氧树脂粉末高温烘烤固化，表面需附着力高、硬度耐腐蚀性极强。

(2) 门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3) 柜身：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结构稳固，承重性能好且易于拆迁。

(4) 抽屉：抽屉面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同门板），其它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5) 拉手：采用铝合金一字型拉手，表面需经化学处理，耐腐蚀。

(6) 滑轨：采用静音三节滑轨，耐腐蚀，承重性能好，抽拉自如且无噪音，在 $\geq 90\text{mm}$ 范围内一触抽屉即可自动回流，耐久性检测合格。

(7) 铰链：采用自闭式合金铰链，柜门开启（ $105^\circ/175^\circ$ ）内，自动回弹无声关闭，耐腐蚀，使用寿命长，承重能力及耐久性检测合格。

(8) 可调脚：采用专用地脚尼龙压铸不锈钢螺杆，承重，防潮，防锈，防滑，抑菌，耐腐蚀，可根据室内地坪适当调整柜体30mm-50mm的高度。

(9) 台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验室专用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实芯理化板制作。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a) 耐腐蚀性能，按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包括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四氢呋喃、丁酮、对甲酚、无水甲醇、77%硫酸无水乙酸等不少于80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b) 台面应经高温高压制作而成，依据GB/T17657-2022 检测结果应无剥离、无分层。
- ▲(c) 依据GB/T17657-2022标准检测，静曲强度应 ≥ 140 ；弹性模量 $\geq 13500\text{Mpa}$ ；耐光色牢度 ≥ 5 级；尺寸稳定性纵向 $\geq 0.05\%$ 、横向 $\geq 0.49\%$ ，表面耐污染 ≥ 5 级无明显变化；耐磨性 $\geq 2300\text{r}$ 。
- (d) 抗菌性能：大肠杆菌抗菌活性值 ≥ 2.6 ，抗菌率均 $\geq 99.5\%$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2.0 ，抗菌率均 $\geq 99\%$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3.1 ，抗菌率均 $\geq 99.9\%$ ；宋氏志贺氏菌抗菌活性值 ≥ 2.5 ，抗菌率均 $\geq 99.5\%$ 。
- ▲(e) 依据GB/T17657-2022检测，握钉力应 $\geq 3.44\text{KN}$ ，台面密度 $\geq 1.484\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 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f) 有害物释放：TVOC、苯酚、甲苯、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丙二醇单甲醚等有害物质在室内空气浓度中均不得检出。
- ▲(g) 依据GB/T 39600-2021 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 $\leq 0.025\text{mg/m}^3$ ，达到Enf级。60°C条件下，4%乙酸、95%乙醇处理6小时，三聚氰胺迁移量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h) 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燃烧性能符合GB20286-2006标准中B1（C-sI,d0,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60s内烟尖高度 $\leq 50\text{mm}$ ；烟气毒性等级达到ZA3级。
- (i) 落实国家减碳减排号召，产品需完成碳足迹相关认证。
- 27、不锈钢边台（采购清单89-91）
- (1) 采用 $\geq 1.0\text{mm}$ 厚304#不锈钢材料制作，台面双包并嵌 $\geq 25\text{mm}$ 中纤板； $\geq 38\text{mm} \times 38\text{mm} \times 1.0\text{mm}$ 方管框架，配件：采用M10尼龙可调脚。
- (2) 无柜体、无层板。
- 28、不锈钢洗涤槽台（采购清单92）
- (1) 材质：整体采用 $\geq 0.95\text{mm}$ 厚304不锈钢板；
- (2) 结构：台面双包密封，配有挡水边，台面内嵌高密度木质纤维板做密封加强处理，柜内不设底板和背板，门板双包，配有与台面同材质一体成型304不锈钢水槽，尺寸为 $\geq 2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320\text{mm}$ ；
- (3) 工艺：所有工件经冲压折弯焊接而成，焊接部分要求打磨、抛光处理，焊点无毛刺及假焊，焊接口表面与原表面无大差异。
- 29、万级天平台（采购清单93）
- (1) 采用钢制框架结构，具备三级减震功能；
- (2) 台面：采用 $\geq 18\text{mm}$ 厚黑色大理石台面；
- (3) 钢制框架：采用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2\text{mm}$ 钢制方通制作，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 (4) 钢架地脚：采用专用橡胶防震地脚；
- (5) 台面地脚：采用专用橡胶防震地脚；
- (6) 配有二三插座及2.5m²电线。
- 30、十万级天平台（采购清单94）
- (1) 采用钢制框架结构，具备三级减震功能；
- (2) 台面：采用 $\geq 50\text{mm}$ 厚黑色大理石台面；
- (3) 钢制框架：采用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2\text{mm}$ 钢制方通制作，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 (4) 钢架地脚：采用专用橡胶防震地脚；
- (5) 台面地脚：采用专用橡胶防震地脚；
- (6) 配有二三插座及2.5m²电线。
- 31、周转台（采购清单95）

- (1) 采用钢制框架结构。
- (2) 台面：采用 $\geq 18\text{mm}$ 厚黑色大理石台面。
- (3) 钢制框架：采用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2\text{mm}$ 钢制方通制作，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 (4) 钢架地脚：采用专用橡胶防震地脚；
- (5) 配有二三插座及 2.5m^2 电线。

32、活动柜（采购清单96）

- (1) 钢架：采用C型 $\geq 4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5\text{mm}$ 承重钢架，承重性能强，经酸洗、磷化处理后喷涂环氧树脂粉末高温烘烤固化，表面需附着力高、硬度耐腐蚀性极强。
- (2) 门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 (3) 柜身：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结构稳固，承重性能好且易于拆迁。
- (4) 抽屉：抽屉面板采用 $\geq 18\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同门板），其它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中纤板双面贴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PVC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 (5) 拉手：采用铝合金一字型拉手，表面需经化学处理，耐腐蚀。
- (6) 滑轨：采用静音三节滑轨，耐腐蚀，承重性能好，抽拉自如且无噪音，在 $\geq 90\text{mm}$ 范围内一触抽屉即可自动回流，耐久性检测合格。
- (7) 铰链：采用自闭式合金铰链，柜门开启（ $105^\circ/175^\circ$ ）内，自动回弹无声关闭，耐腐蚀，使用寿命长，承重能力及耐久性检测合格。
- (8) 可调脚：采用专用地脚尼龙压铸不锈钢螺杆，承重，防潮，防锈，防滑，抑菌，耐腐蚀，可根据室内地坪适当调整柜体 $30\text{mm}-50\text{mm}$ 的高度。
- (9) 台面：采用 $\geq 12.7\text{mm}$ 厚实验室专用耐酸碱、防腐蚀、耐高温实芯理化板制作。台面材料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
 - ▲（a）耐腐蚀性能，按照GB/T 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包括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四氢呋喃、丁酮、对甲酚、无水甲醇、77%硫酸无水乙酸等不少于80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b）台面应经高温高压制作而成，依据GB/T17657-2022 检测结果应无剥离、无分层。
 - ▲（c）依据GB/T17657-2022标准检测，静曲强度应 ≥ 140 ；弹性模量 $\geq 13500\text{Mpa}$ ；耐光色牢度 ≥ 5 级；尺寸稳定性纵向 $\geq 0.05\%$ 、横向 $\geq 0.49\%$ ，表面耐污染 ≥ 5 级无明显变化；耐磨性 $\geq 2300\text{r}$ 。
 - （d）抗菌性能：大肠杆菌抗菌活性值 ≥ 2.6 ，抗菌率均 $\geq 99.5\%$ ；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2.0 ，抗菌率均 $\geq 99\%$ ；表皮葡萄球菌抗菌活性值 ≥ 3.1 ，抗菌率均 $\geq 99.9\%$ ；宋氏志贺氏菌抗菌活性值 ≥ 2.5 ，抗菌率均 $\geq 99.5\%$ 。
 - ▲（e）依据GB/T17657-2022检测，握钉力应 $\geq 3.44\text{KN}$ ，台面密度 $\geq 1.484\text{g/cm}^3$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f）有害物释放：TVOC、苯酚、甲苯、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丙二醇单甲醚等有害物质在室内空气浓度中均不得检出。
 - ▲（g）依据GB/T 39600-2021 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 $\leq 0.025\text{mg/m}^3$ ，达到Enf级。60℃条件下，4%乙酸、95%乙醇处理6小时，三聚氰胺迁移量不得检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h）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燃烧性能符合GB20286-2006标准中B1（C-s1,d0,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60s内烟尖高度 $\leq 50\text{mm}$ ；烟气毒性等级达到ZA3级。
 - （i）落实国家减碳减排号召，产品需完成碳足迹相关认证。

33、吊柜（采购清单97）

	(1) 采用木制结构，柜体、门面板均采用$\geq 18\text{mm}$厚中纤饰面板制作。 (2) 所有层板采用$\geq 25\text{mm}$中纤饰面板制作，PVC防水封边。 (3) 门板拉手采用铝合金暗拉手。 34、货架（采购清单98-99） (1) 拆装结构，框架采用$\geq 1.5\text{mm}$厚冷轧钢板，经数控剪板、冲压、折弯、焊接等一系列程序成型，再经酸洗、磷化后喷环氧树脂粉末高温固化，涂层厚度$\geq 75\mu\text{m}$，表面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皱皮、鼓泡、凹陷、压痕、漏喷、锈蚀。框架及横撑截面尺寸长度和宽度要求$\geq 60\text{mm} \times 40\text{mm}$。 (2) 标配：采用四层活动层板，层板托板采用$\geq 1.0\text{mm}$厚钢板制作，承重性强； (3) 承重设计，货架每层承载能力：$\geq 500\text{kg/层}$。 35、传递窗（采购清单100） (1) 整体采用$\geq 1.0\text{mm}$厚304#不锈钢材料制作。 (2) 传递窗规格尺寸：约600mm（长）*600mm（宽）*600mm（高），配有紫外杀菌灯一套。 (3) 配有进出不锈钢单开门，具有进出机械互锁功能。 36、桌上型通风罩（采购清单101） (1) 规格尺寸：约1500mm（长）*1500mm（宽）*1500mm（高）。 (2) 柜体：采用$\geq 1.0\text{mm}$冷轧钢板，经酸洗、磷化后，双面需环氧树脂喷涂。 (3) 内衬/导流板：采用$\geq 5\text{mm}$抗倍特板，耐腐蚀，表面光滑不积灰。 (4) 视窗：采用$\geq 5\text{mm}$厚钢化玻璃，单一配重，配有传动装置、紫外杀菌灯一套。 37、万向排气罩（采购清单102） (1) 配有三节PP万向抽气罩，可将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害气体经排风口与抽风系统过滤排出。 (2) 关节：采用高密度PP聚丙烯材质，可360°旋转调节方向。关节连接杆采用304#不锈钢，关节松紧旋钮采用全铜材质，确保螺纹不滑丝，内嵌不锈钢轴承，与关节连接杆锁合。 ▲(3) 冲击强度：满足GB/T 1043.1-2008标准，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geq 19\text{ KJ/m}^2$；负荷变形温度：满足GB/T 1634.2-2019标准，热变形温度$\geq 86.1^\circ\text{C}$；原材料密度：满足GB/T1033.1-2008标准，方法A$\geq 0.899\text{g/cm}^3$。（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拉伸强度试验：满足GB/T 1040.2-2006标准，拉伸强度$\geq 24.6\text{MPa}$；硬度：满足GB/T 3398.1-2008标准，球压痕硬度$\geq 65\text{N/mm}^2$。 ▲(5) 光老化：满足GB/T 16422.3-2022循环1标准测试结果，试验时间$\geq 180\text{h}$，色差(ΔE^*):≤ 0.20。（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8、实验室线盒/插座（采购清单103） (1) 材质要求：采用梯形结构，斜面开孔，线盒主体采用$\geq 1.0\text{mm}$厚冷轧板制作。 (2) 匹配：16A/220V插座及4平方电线。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产品结构 （1）设备尺寸：≥1400mm*800mm*1750mm，电源输入：220V，功率：≤3kw。 （2）日处理量：≥1000升/天。 ▲（3）设备内部反应池由PP材质焊接一体成型，耐酸碱、防腐蚀。PP板材密度符合GB/T1033.1-2008的要求：PP板密度≥0.92g/cm³。拉伸强度符合GB/T1040.1-2025和GB/T1040.2-2022的要求：拉伸强度：≥37MPa。弯曲强度符合GB/T9341-2008的要求：PP板弯曲强度：≥48MPa。（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设备采用金属外壳，防腐蚀；附着力应≥2级，耐盐雾性试验合格，耐酸盐雾性合格。 2、系统工作原理及技术要求 （1）设备处理工艺采用“设备处理工艺采用废水收集→PH调节→微电解反应→高级氧化→絮凝沉淀装置→多介质过滤→光催化氧化装置→复合式杀菌消毒”流程。 ▲（2）处理后水质标准：达到《综合污水排放标准》中三级排放标准，经过实验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废水可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实验室废水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支持通过液位传感器自动控制进水泵及设备运行； （4）支持通过在线pH仪表控制加药泵的运行和停止，具有迟滞量设置功能； （5）配置pH调节装置，通过传感器在线监控水质，根据需要添加相应药剂，完成水质酸碱度控制，同时系统具有根据pH值自动调整加药速度的功能，以确保pH调节效率和效果。 （6）配置重金属螯合、混凝沉降装置，通过加入重金属螯合剂及助凝剂，去除重金属、胶体及悬浮物等污染物。 ▲（7）配置氧化反应装置，采用臭氧氧化的处理技术，主要用于水的消毒、去除水中酚、氰等污染物质，水的脱色、除去水中铁、锰等金属离子，除异味和臭味。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场所内，臭氧消毒器检测结果：样品浓度≥16.5mg/L，臭氧产量≥5.00g/h；样品接通电源运行60min后，臭氧泄漏量平均浓度≤0.06mg/m³。（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臭氧消毒器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配置光催化氧化装置：利用紫外线的催化氧化作用，对废水中异味、微生物、胶体及色素、小分子有机污染物等吸附去除效果。 （9）配置复合过滤装置，可用于去除水中的悬浮物、胶体、重金属等杂质及细菌、病毒等污染物。 ▲（10）噪声：设备房四周外侧1m处1次/天，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为≤52.2dB(A)，（夜间）检测结果为≤41.6dB（A）。设备运转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智能化控制系统 （1）系统采用智能组件和CAN总线技术，用户可以根据现场的水量、水质和成本要求，通过对各处理模块设备的科学组合，设定出符合用户需求的一体化自控软件系统。 ▲（2）采用全自动控制系统，配置≥7英寸彩色触摸液晶大屏，LED全中文操作页面，能够实时显示各处理流程的运行状态信息，实现污水处理可视化监测运维管控；产品具有自动清洗及校正功能，具有自动和手动两种方法进行清洗和设备校正。每一段时间处理结束后，可操作自动清洗仪器管路、阀门等部件。（须提供产品介绍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设备系统具备全能自动启停功能，无需定时开关机，采购人实验室需额外工作加班，设备也能正常运行。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采购人应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发起交货通知）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如有变化另行确定）。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付款方式：采购人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50%。 2期：支付比例50%,★付款方式：全部货物到货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50%。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 验收要求：1.验收人员：①采购人（申购单位非采购项目经办人）；②校内外专家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③中标供应商；④学校信息办（信息化建设项目，如需）等，具体参与人员以采购人最终确认为准。2.验收费用：验收所需要的费用由采购人支付。3.验收时间：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学校有关规定组织履约验收。4.验收方式：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采购人本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5.其他验收要求：①中标人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②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③货物到货并经中标人技术人员安装后，采购人有权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货物校准或检定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负担。6.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家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7.凡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在验收时中标人必须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一）报价要求，1.报价方式为本项目目的地的固定总价包干。2.投标报价指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收取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货物及零配件成本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及安装货物所需的配件及一切相关费用、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质保费）、各项税费（如有）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3.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4.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分项报价不得高于分项预算总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二）付款方式补充，1.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2.付款方：采购人；收款方：中标人。3.开具发票：中标人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其他

。4.若非采购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导致到账时间延迟，采购人不
承担相应责任。5.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三）
）质量保证期，1.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之日
起3年。2.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
的要求，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3.在质保期内提供整机硬件保修（
如涉及），原厂工程师上门服务。4.质保期内，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维
修换件保养费用和备品备件均由中标人提供。如因货物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
计超过20天时，则故障货物的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货
物予以重新更换。5.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
的责任。6.质保期内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过后中标人仍然承担
相关设备的维护，但所产生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四）物流服务，1.包装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
要求。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
责。2.运输：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负责将货物材料运送到现场
，在此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所产生的
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3.装卸：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
验收货物。4.保管：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
毕。★（五）安装调试，1.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中标
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使用或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2.人员
及工作要求：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3.安装工具：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4.调
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5.其他：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项
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
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6.中标人需按照采购人货物布置及现场
情况进行所供货物的放置、线路敷设（如涉及）、安装、调试及现场复原等。
★（六）培训，1.基本要求：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
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向采购人提供全面的产品使用、维护的培训
，培训次数以采购人确认为准。2.目的：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货物有足够的了解
，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3.培训资料：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
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4.培训费用：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
中标人负责，均计入投标报价中。★（七）售后服务，1.对采购人的服务通
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
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同的型号货物进行
替换，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如要更换故障零部件，须是同品牌、
类型相一致或同类同等档次的零部件，且须经采购人同意。★（八）资料提
交要求，1.中标人供货时应提供的资料内容：（1）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
合格证，并提供采购人名下客户保修注册资料。（2）关键产品/主机设备（如
涉及）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
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九）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1

.知识产权：中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中标人承担。

2.保密要求：（1）项目实施服务过程中至中标人正式向采购人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中标人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如涉及）、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中标人过错导致上述资料泄密的，中标人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2）未经中标人事先书面同意，采购人不得将由中标人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十）政策性要求，1.节能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产品及相关规定为准。如果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名称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2.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产品为准。投标产品涉及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名称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3.本项目设备需求清单中的以下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节能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按“政策适用性说明”中的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投标型号和证书型号须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1）货物名称：水龙头，品目名称：水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对应类别：A060806水嘴；（2）建议在证书上框选对应的型号，以便评标委员会查阅。

★（十一）采购产品要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为本国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家具	PP水盆1	个	57.00	312.00	17,78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家具	PP水盆2	个	48.00	312.00	14,976.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家具	PP水盆3	个	9.00	972.00	8,748.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家具	成品陶瓷洗手盆	个	1.00	789.00	789.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水嘴	三联水龙头	个	123.00	523.00	64,329.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水嘴	实验室专用化验水龙头	个	1.00	276.00	276.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水嘴	pp小水杯及单口水龙头	套	88.00	337.00	29,656.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水嘴	不锈钢冲洗水龙头	个	3.00	928.00	2,784.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其他架类	滴水架	个	70.00	603.00	42,21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家具	洗眼器	个	70.00	607.00	42,49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
11		其他家具	紧急冲淋洗眼器	个	4.00	5,038.00	20,152.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一
12		教学、实验用桌	讲台	张	8.00	4,614.00	36,912.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二
13		教学、实验椅凳	实验凳	张	870.00	352.00	306,24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三
14		其他柜类	非挥发药品柜	个	6.00	3,242.00	19,452.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四
15		其他柜类	非挥发试剂柜	个	7.00	3,242.00	22,694.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五
16		其他柜类	器皿柜	个	9.00	3,654.00	32,886.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六
17		其他柜类	书包(搁置)柜	个	24.00	3,033.00	72,792.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七
18		其他柜类	通风柜	个	4.00	19,296.00	77,184.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八
19		其他柜类	气瓶柜	个	1.00	3,741.00	3,741.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九
20		其他家具	气瓶固定件	个	3.00	229.00	687.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更衣柜	更衣柜	个	1.00	3,247.00	3,247.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其他柜类	仪器柜	个	1.00	3,205.00	3,205.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	其他柜类	智能试剂柜	个	1.00	78,149.00	78,149.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	张	7.00	11,712.00	81,984.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	张	1.00	6,079.00	6,079.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	张	2.00	4,452.00	8,904.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4	张	1.00	17,422.00	17,422.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2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5	张	1.00	8,596.00	8,596.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2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6	张	2.00	21,294.00	42,588.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九
3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7	张	2.00	12,389.00	24,778.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
31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8	张	5.00	8,711.00	43,555.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一
32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9	张	1.00	4,743.00	4,743.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二
33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0	张	1.00	23,230.00	23,23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三
3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1	张	2.00	14,616.00	29,232.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四
3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2	张	1.00	5,033.00	5,033.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五
3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3	张	1.00	3,001.00	3,001.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六
3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4	张	1.00	22,842.00	22,842.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七
3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5	张	3.00	19,358.00	58,07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八
3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6	张	1.00	15,874.00	15,87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九
4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7	张	2.00	5,807.00	11,614.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
41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8	张	1.00	5,905.00	5,905.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一
42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19	张	1.00	12,196.00	12,196.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二
43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0	张	2.00	4,404.00	8,808.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三
4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1	张	3.00	2,517.00	7,551.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四
4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2	张	1.00	12,583.00	12,583.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五
4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3	张	1.00	10,066.00	10,066.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六

4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4	张	4.00	2,710.00	10,84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七
4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5	张	1.00	8,324.00	8,324.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八
4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6	张	1.00	6,292.00	6,292.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九
5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7	张	2.00	8,711.00	17,422.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
51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8	张	1.00	16,067.00	16,067.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一
52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29	张	5.00	9,292.00	46,46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二
53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0	张	1.00	6,001.00	6,001.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三
54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1	张	2.00	7,356.00	14,712.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四
55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2	张	1.00	6,340.00	6,3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五
56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3	张	1.00	1,936.00	1,936.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六
57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4	张	1.00	4,839.00	4,839.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七
58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5	张	1.00	16,552.00	16,552.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八
59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6	张	1.00	6,195.00	6,195.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十九
60		教学、实验用桌	边台37	张	1.00	15,971.00	15,971.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
61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	张	4.00	35,038.00	140,152.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一
62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2	张	4.00	20,907.00	83,628.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二
63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3	张	4.00	24,004.00	96,016.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三
64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4	张	3.00	17,422.00	52,266.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四
65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5	张	7.00	14,516.00	101,612.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五
66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6	张	6.00	13,163.00	78,978.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六

67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7	张	3.00	23,230.00	69,69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七
68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8	张	3.00	34,844.00	104,532.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八
69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9	张	2.00	25,552.00	51,104.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十九
70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0	张	2.00	26,133.00	52,266.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
71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1	张	12.00	19,842.00	238,10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一
72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2	张	2.00	12,583.00	25,166.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二
73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3	张	3.00	17,616.00	52,848.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三
74		教学、实验用桌	中央台14	张	1.00	21,100.00	21,1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四
75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1	个	1.00	3,150.00	3,15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五
76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2	个	7.00	3,780.00	26,46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六
77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3	个	6.00	4,284.00	25,70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七
78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4	个	27.00	1,512.00	40,82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八
79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5	个	1.00	4,095.00	4,095.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十九
80		其他架类	中央台试剂架6	个	1.00	6,867.00	6,867.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
81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1	张	2.00	6,669.00	13,338.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一
82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2	张	1.00	2,894.00	2,894.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二
83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3	张	1.00	3,272.00	3,272.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三
84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4	张	2.00	8,935.00	17,87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四
85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5	张	1.00	10,570.00	10,57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五
86		教学、实验用桌	仪器台6	张	2.00	4,153.00	8,306.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六

87		教学、实验用桌	高温矮台	张	4.00	3,126.00	12,504.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七
88		教学、实验用桌	转角台	张	27.00	2,904.00	78,408.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八
89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边台1	张	2.00	3,754.00	7,508.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十九
90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边台2	张	2.00	5,692.00	11,384.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
91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边台3	张	1.00	2,540.00	2,5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一
92		教学、实验用桌	不锈钢洗涤槽台	张	1.00	17,037.00	17,037.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二
93		教学、实验用桌	万级天平台	张	1.00	2,532.00	2,532.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三
94		教学、实验用桌	十万级天平台	张	1.00	3,091.00	3,091.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四
95		教学、实验用桌	周转台	张	1.00	1,810.00	1,81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五
96		其他柜类	活动柜	张	2.00	1,855.00	3,71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六
97		其他柜类	吊柜	个	48.50	1,640.00	79,5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七
98		金属质架类	货架1	个	20.00	2,571.00	51,42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八
99		金属质架类	货架2	个	4.00	2,819.00	11,276.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十九
100		窗	传递窗	个	4.00	3,141.00	12,56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百
101		空气净化设备	桌上型通风罩	个	18.00	18,208.00	327,74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百零一
102		空气净化设备	万向排气罩	个	9.00	1,804.00	16,236.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百零二
103		电源插座和转换器	实验室线盒/插座	个	700.00	91.00	63,7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百零三

1 0 4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套	1.0 0	96,472.00	96,472.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百零四
-------------	--	----------	-----------	---	----------	-----------	-----------	----	----------

附表一：PP水盆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PP水盆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PP水盆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成品陶瓷洗手盆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三联水龙头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实验室专用化验水龙头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pp小水杯及单口水龙头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不锈钢冲洗水龙头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滴水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洗眼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一：紧急冲淋洗眼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二：讲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三：实验凳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四：非挥发药品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五：非挥发试剂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六：器皿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七：书包(搁置)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八：通风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九：气瓶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气瓶固定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一：更衣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二：仪器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三：智能试剂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四：边台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五：边台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六：边台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七：边台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八：边台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九：边台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边台7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一：边台8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二：边台**9**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三：边台**10**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四：边台**1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五：边台**1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六：边台**1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七：边台**1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八：边台1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九：边台1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边台17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一：边台18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二：边台19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三：边台20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四：边台2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五：边台2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六：边台2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七：边台2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八：边台2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十九：边台2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边台**27**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一：边台**28**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二：边台**29**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三：边台**30**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四：边台**3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五：边台**3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六：边台3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七：边台3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八：边台3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十九：边台3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边台37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一：中央台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二：中央台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三：中央台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四：中央台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五：中央台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六：中央台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七：中央台7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八：中央台8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十九：中央台9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中央台10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一：中央台1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二：中央台1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三：中央台1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四：中央台1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五：中央台试剂架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六：中央台试剂架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七：中央台试剂架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八：中央台试剂架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十九：中央台试剂架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中央台试剂架**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一：仪器台**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二：仪器台**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三：仪器台**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四：仪器台**4**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五：仪器台**5**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六：仪器台6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七：高温矮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八：转角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十九：不锈钢边台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不锈钢边台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一：不锈钢边台3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二： 不锈钢洗涤槽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三： 万级天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四： 十万级天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五： 周转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六： 活动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七： 吊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八：货架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十九：货架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百：传递窗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百零一：桌上型通风罩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百零二：万向排气罩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百零三：实验室线盒/插座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百零四：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大学，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1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1 、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相关规定设置。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远程签名时长， 10 分钟（远程签名时长不作延长，供应商未参加开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签字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不作无效投标处理）。 3 、说明，采购需求中提及的所有“免费”字眼的需求内容均属于与本项目采购有关的货物或服务，不等同于投标人对采购人的赠送行为，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 分钟（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 1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

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

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大学招标采购中心官网（<https://www.fosu.edu.cn/gzc/>）、佛山大学招标采购中心微信公众号（https://mp.weixin.qq.com/mp/profile_ext?action=home&__biz=MzkzMTk0MzgZMA==）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大学招标采购中心官网 (<https://www.fosu.edu.cn/gzc/>)、佛山大学招标采购中心微信公众号 (https://mp.weixin.qq.com/mp/profile_ext?action=home&__biz=MzkzMTk0MzgZMA==)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叶子昌

电话：0769-23328188

传真：/

邮箱：3478473573@qq.com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8室

邮编：523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8**号财政大厦**8**楼

电 话：**0757-83282245**

邮 编：**5280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

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②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以下三种证明材料之一即可：①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须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并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且能反映审计结论；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要求：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一个月出具的资信证明。如资信证明不能体现基本开户账户的，应另附开户许可证（无开户许可证的，可提供由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公户账户主档）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进行承诺。②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依据投标函承诺相关要求内容。

8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1）中小企业评审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①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供应商须根据本项目采购类别选择对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②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http://www.gov.cn/zwgk/2011-07/04/content_1898747.htm）。③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按要求完整填写所有信息，填写说明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货物类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填写说明）”。④涉及多个采购标的且由不同制造商制造或者由不同供应商承建（承接）的，应当逐一填报每个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或者承建（承接）供应商信息。（2）监狱企业评审要求：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响应）报价	①投标（响应）报价未超出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有），且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②报价为固定价，方案为固定不可选择的。
2	投标（响应）有效期	投标（响应）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3	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名和盖章	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名和盖章符合要求。
4	投标（响应）文件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投标（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未出现以下情况：①采购文件商务部分带“★”的条款有负偏离的；②《商务条件响应表》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③其他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商务要求的。
5	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响应情况	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未出现以下情况：①采购文件技术部分带“★”的条款有负偏离的；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③其他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
6	其它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中规定投标（响应）无效的其它情形。
7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四）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结果为通过。

2. 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采购包1(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13.0分 技术部分 57.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重要参数响应情况 (31.8分)	根据投标人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加注“▲”号的条款进行评分：每满足一项得 0.6分 ，最高得 31.8分 。【投标人必须按照《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要求逐条响应，并按单项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供货方案 (8.2分)	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供货方案②对项目关键技术问题把握③解决方案等）进行评分：①项目供货方案有明确具体的计划安排，有根据采购需求编制系统科学、合理可行的供货方案，对项目关键技术问题把握准确，解决方案具体、科学，保障措施可行性高，得 8.2分 ；②项目供货方案有基本的计划安排，有根据采购需求编制合理可行的供货方案，对项目关键技术问题把握基本准确，解决方案较完整，保障措施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5.1分 ；③项目供货方案有缺漏或缺乏合理性，保障措施缺乏可行性，得 2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9.0分)	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证措施②质量控制点等）进行评分：①质量保证措施有明确详细的计划和步骤，根据采购需求编制了系统科学、合理可行的质量控制点和应对措施，生产流程、工序控制严谨规范，整体措施内容与采购需求紧密相关，能有效确保项目质量，得 9分 ；②质量保证措施基本能对应采购需求，部分关键质量控制点未被充分涵盖，生产流程、工序控制基本规范，对项目质量的保障作用有限，得 6分 ；③质量保证措施有缺漏或缺乏合理性，对项目质量的保障较差，得 3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8.0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前提下，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①不限于售后服务方案②部署规划③售后服务人员等）进行评分：①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尽全面，有完整合理的部署规划，有安排专人响应采购人的维护要求及服务沟通，有专业的售后服务人员，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8分 ；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基本的部署规划，有专业的售后服务人员，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5分 ；③售后服务方案有缺漏或缺乏合理性，有简单的部署规划，售后服务人员不够专业，维护服务安排简单，得 2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管理体系认证 (3.0分)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http://cx.cnca.cn ）或有关政府部门网站查询状态为有效的截图，上述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投标人因成立年限不足未能获得上述认证证书的，应提供相关说明，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获得相应分数】

	业绩经验 (10.0分)	投标人具有签订时间为2023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内容须包含实验室台柜类或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类），每个得2分，最高得10分。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含合同首页、项目内容、签署双方单位盖章页、签署日期等内容，合同书的乙方可以是投标人或设备制造商或其他代理）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1）评标委员会成员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等内容进行评审，独立评出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然后进行汇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项评审因素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项目的汇总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汇总得出综合得分。（2）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向采购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3）不同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通过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列前中标候选人。（4）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核心产品品牌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第（3）点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乙 方：	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乙 方：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 _____

合同性质：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执行)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 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	合同总额内容	（1）合同总额指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收取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货物及零配件成本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及安装货物所需的配件及一切相关费用、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质保费）、各项税费（如有）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2）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3.	交货及安装地点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
4.	项目完工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甲方应在签订合同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发起交货通知）
5.	质量保证期	1.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3年。2.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3.在质保期内提供整机硬件保修（如涉及），原厂工程师上门服务。4.质保期内，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维修换件保养费用和备品备件均由乙方提供。如因货物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故障货物的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5.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6.质保期内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过后乙方仍然承担对相关设备的维护，但所产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6.	付款方式	（1）支付比例50%，付款方式：甲方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 （2）支付比例50%，付款方式：全部货物到货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
7.	付款要求	1.结算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2.付款方：甲方；收款方：乙方。3.开具发票：乙方收款时必须持有效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4.若非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导致到账时间延迟，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5.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四、安装调试：

- 1.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乙方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使用或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
- 2.人员及工作要求：乙方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 3.安装工具：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 4.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
- 5.其他：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乙方负责，但必须在甲方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 6.乙方需按照甲方货物布置及现场情况进行所供货物的放置、线路敷设（如涉及）、安装、调试及现场复原等。

五、验收标准与要求：

- 1.验收人员：①甲方（申购单位非采购项目经办人）；②校内外专家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③中标供应商；④学校信息办（信息化建设项目，如需）等，具体参与人员以采购人最终确认为准。
- 2.验收费用：验收所需要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 3.验收时间：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学校有关规定组织履约验收。
- 4.验收方式：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

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甲方本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5.其他验收要求：①乙方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②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③货物到货并经乙方技术人员安装后，甲方有权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货物校准或检定所需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6.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家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7.凡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在验收时乙方必须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

六、售后服务要求：

1.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必须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必须提供相同的型号设备进行替换，乙方必须提供相同的型号货物进行替换，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如要更换故障零部件，须是同品牌、类型相一致或同类同等档次的零部件，且须经甲方同意。

2.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1： ，联系电话： ，手机： ；

联系人2： ，联系电话： ，手机： ；

3.其他售后服务补充内容：

七、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知识产权：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2.保密要求：（1）项目实施服务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如涉及）、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方、乙方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2）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八、物流服务：

1.包装：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要求。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运输：乙方根据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负责将货物材料运送到现场，在此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负责。

3.装卸：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保管：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九、培训：

1.基本要求：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向甲方提供全面的产品使用、维护的培训，培训次数以甲方确认为准。

2.目的：确保甲方能够对货物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3.培训资料：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4.培训费用：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计入投标报价中。

十、资料提交要求：

乙方供货时应提供的资料内容：（1）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2）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逾期交付的货物或服务，乙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乙方未能通过甲方首次验收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按照合同约定重新提供货物或服务，且从首次验收之日起到第二次验收之日，乙方每日按合同总额的5‰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通过甲方第二次验收的，且无法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再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每日按合同总额的2‰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注：以上违约金与赔偿金额累计不得超过本合同的合同总价。

十二、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后__天内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立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4.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三、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标的物质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他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四、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六、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七、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2.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3.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八、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 / 否；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_____。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账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九、其他：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__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代表：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6-01408**

采购项目编号：**440601-2026-01408**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投标保证金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一、承诺函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1-2026-01408]，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1-2026-01408]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大学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601-2026-01408），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河滨校区21号楼、12号楼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601-2026-01408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六：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